

浙江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实施方案申报书



项 目 名 称:

☆ 杭州市本级2020年跨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
钩实施方案（十九）

填报单位（盖章）: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填 报 时 间:

2020年12月08日



单位：公顷、万元

项目名称		☆杭州市本级2020年跨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十九）				
项目申请单位		杭州市人民政府				
项目建设期						年
总投资						万元
拆旧区复垦地块情况	涉及行政村名	现状地类	拆旧复垦规模	计划复垦耕地	复垦耕地目标等级	计划复垦水田
	合计		0	0	-	0
	宅基地复垦		工矿废弃地复垦		其他建设用地复垦	
	0		0		0	
搬迁情况	搬迁户数（户）		搬迁人口（人）			
	搬迁房屋（幢）		建筑面积（m ² ）	建筑占地面积（m ² ）		
	其他构筑物（m ² ）		建筑占地面积（m ² ）			
挂钩指标使用	使用挂钩指标	28.7065		挂钩指标年度	2020	
	用于新农村建设	0	其中：搬迁户建房	0	其中：基础配套设施	0
	用于城镇建设用地	28.7065	其中：本项目搬迁户安置	0	其中：其他设施	28.7065



单位：公顷

权属	地类	合计	其中			
			使用 国有土地	征收 集体土地	使用 集体土地	
	总计	31.8051	0	31.8051	0	
	(一) 农用地	26.8719	0	26.8719	0	
	耕地	18.6113	0	18.6113	0	
	其中水田	14.3946	0	14.3946	0	
	园地	0.7391	0	0.7391	0	
	林地	0	0	0	0	
	草地	0	0	0	0	
	交通过地（农村道路）	0.4764	0	0.4764	0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坑塘水面、沟渠）	7.0451	0	7.0451	0	
	其他土地（设施农用地、田坎）	0	0	0	0	
	(二) 建设用地	3.0986	0	3.0986	0	
	(三) 未利用地	1.8346	0	1.8346	0	
	占用标准农田	0				
建 新 区 建 新 地 块 情 况	土地 利用 现 状					
	申 请 地 块 情 况	编号	地块名称	用地面积	城镇规划用途	
		1	建新地块1	23.5584	科研用地、城市道路用地、河道水域用地、公园绿地用地	
		2	建新地块2	0.2536	科研用地、公园绿地用地	
		3	建新地块3	0.2306	科研用地、公园绿地用地	
		4	建新地块4	0.6887	公园绿地用地	
		5	建新地块5	0.365	科研用地	
		6	建新地块6	0.0283	科研用地	
		7	建新地块7	0.0263	科研用地	
		8	建新地块8	0.028	科研用地	
9		建新地块9	0.1824	科研用地		



10	建新地块10	4.4931	科研用地、城市道路用地、 防护绿地用地
11	建新地块11	1.324	科研用地、防护绿地用地
12	建新地块12	0.1824	科研用地
13	建新地块13	0.4443	供电用地





县级国土资源管理部门意见	1、本方案项目不涉及违法用地、临时用地、采矿用地、先行用地。 2、该方案项目报批地类与土地勘测定界成果、历次年度变更后的第二次土地调查成果相符合。 3、本方案项目用地涉及杭州市西湖区各乡镇村用地，土地产权明晰，界址清楚，没有争议，权属调查与权属确认程序履行到位合法。 4、我市已拟定了占用耕地耕作层表土剥离与再利用方案，剥离后的表土用于行政区域内的土壤改良和肥力提升以及垦造耕地项目。 5、本实施方案使用2020年跨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耕地占补平衡已跨省落实，由我市负责在市域内落实年度耕地质量平衡。 6、经核实，本实施方案用地目前尚未发生信访事项。 7、本实施方案建新区不涉及已经批准的生态保护红线、各级自然保护区、禁止建设区和永久基本农田。 8、结论意见：该项目范围界址清楚，地类、权属及面积真实、准确、合法，权属无争议。			
	经办人		审核人	
	拟同意，报领导审定。			
县级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		日期	2020年12月11日
	同意上报。			
备注	主管领导	缪承潮	日期	2020年12月16日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3958044690